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HOTELS, LIMITED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5)

董事辭任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布，黃志祥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6月19日起生效。黃先生辭任董事局由於他需要投放更多時間專注處理其他業務，而可能影響他對本公司可投入的時間。

黃先生已確認與董事局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他辭任有關的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局藉此機會就黃先生在本公司的25年任期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及寄予祝福。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廖宜菁

2012年6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的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非執行主席
米高嘉道理爵士

非執行副主席
貝思賢

執行董事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郭敬文

財務總裁
郭禮賢

營運總監
包華

非執行董事
麥高利
毛嘉達
利約翰
高富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
麥禮賢
包立德
卜佩仁
馮國綸博士